

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6月7日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3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郁晓平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过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募投项目“新建信息化系统项目”的实施过程中，综合考虑现有各项业务信息化覆盖率、运营成本，对产业链各个环节的数字化、智能化进度进行了动态调整，使得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与原计划投资进度存在一定差异。为维护好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，经审慎评估和综合考量，公司在不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、投资总额、实施主体的前提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及实施情况，拟将“新建信息化系统项目”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“2024年7月”调整至“2026年12月”。如实际建设时间发生变化，公司将及时公告并继续做好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信息披露工作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zse.cn）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等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9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6月7日